

证券代码：835280

证券简称：春风物流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上海春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年

（三）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经充分沟通、协调和综合评估，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改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担任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四）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事先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双方经协商一致解除合作关系。公司董事会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表示诚挚感谢。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11484C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卫星、胡咏华

成立日期：2012年3月6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执业资质：证券期货

上年总业务收入：149,086.84万元

上年审计业务收入：133,523.10万元

上年证券业务收入：30,608.35万元

是否为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大信在全国设有29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二）人员信息

大信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134人，其中合伙人112人，注册会计师1,178人，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74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700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三）执业信息

项目合伙人：徐春，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从事审计业务，具有多年上市

公司、国有企业、IPO 审计、企业并购重组、外资企业、金融企业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郝学花，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从事审计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泽铭，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国有企业、IPO 审计、企业并购重组、外资企业、人金融企业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最近三年，上述人员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四）诚信记录

2017-2019 年度，大信收到行政处罚 1 次，具体行政处罚详情是由于在审计时未依法履行职责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被证监会处以行政处罚，处罚文号为中国证监会 2019（6 号），处罚类型为罚款、警告；收到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未收到过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最近三年，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未收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五）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信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 2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六）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四、备查文件

上海春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春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